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 临-048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00 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 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现场出席 8 名，董事孟宪营、高晓峰、董兆寒进行了通讯表决，董事长闫云胜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生产经营需要，2026 年度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部分具体类别超过相应预计额度，新增预计金额总计 45,50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42,450 万元，关联销售 3,0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孟宪营先生、高文赞先生、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 2026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结合 2027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公司与各关联单位 2027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合计为 526,181.31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292,735.91 万元，关联销售 233,445.4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孟宪营先生、高文赞先生、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关于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预计 2027 年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运营能力，便于资金管理，公司拟与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7 年公司继续在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2027 年度，公司预计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合计为 900,000.00 万元，其中关联存款 700,000.00 万元，委托贷款 120,000.00 万元，关联贷款 30,000.00 万元，票据业务 50,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孟宪营先生、高文赞先生、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关于修订《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孟宪营先生、高文赞先生、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12 月 11 日在金牛大酒店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预计 2027 年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